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  
市 35kV 古万送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岑溪市

验收单位：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 新增项目岑溪市 35kV 古万送 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 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岑溪市水利局, 岑水函[2013]28 号, 2016 年 7 月 6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梧州市锦海水土保持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西广信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三江县驰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广西梧州光明电力实业 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文）的规定，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在岑溪市组织召开了岑溪市2015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35kV古万送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三江县驰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广西梧州光明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广西广信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监测和验收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1位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岑溪市2015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35kV古万送变电工程工程位于梧州市岑溪市，建设内容包括：①新建35kV古万变电站1座；②新建35kV架空线路一条，架空线路长7.9km（其中双回路4.87km，单回路3.03km），新建铁塔11基。本项目由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程总投资为1116.47万元，其中土建投资502.4万元，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11.62万元。工程总占地2.441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面积2.371hm<sup>2</sup>，临时占地面积0.07hm<sup>2</sup>），挖方量1157.3m<sup>3</sup>，填方量1157.3m<sup>3</sup>，无永久弃方。本工程于

2016年5月开工，2017年9月建设完成试运行，总工16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年7月6日，岑溪市水利局以岑水函[2016]28号文印发《岑溪市水利局关于岑溪市2015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35kV古万送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予以批复。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2.551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2.441hm<sup>2</sup>，直接影响区0.11hm<sup>2</sup>。批复的水土保持新增措施包括：工程措施：覆土1000m<sup>3</sup>；植物措施：植草皮0.46hm<sup>2</sup>；临时措施土质排水沟110m，撒播草籽1.5hm<sup>2</sup>。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拟定的水土流失目标值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22%，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达到9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7%，林草覆盖率达到22%。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与主体工程设计合并完成。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事后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96.8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71.31%，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100%，林草植被恢复率98.44%，林草覆盖率61.17%；效益分析指标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专项验收，本次验收通过查阅各项施工资料、竣工资料，对各

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进行实地测量和调查，对施工中的临时措施通过询问施工单位相关人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336-2006《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属于 3 个单位工程，划分 3 个分部工程、21 个单元工程，经现场核查 3 个单位工程、3 个分部工程的外观形状、轮廓尺寸等情况，核查结果全部合格，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从现场检查情况看，已实施的排水系统、挡护设施运行良好，实施的植物措施也基本成活，起到一定的水土保持作用。根据已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本项目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工程措施：覆土 1000m<sup>3</sup>，土质排水沟 110m；植物措施：植草皮 0.03hm<sup>2</sup>，撒播狗牙根草籽；临时措施土质排水沟 110m，撒播草籽 0.71hm<sup>2</sup>，密目网苫盖 7600m<sup>2</sup>。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6.8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71.31%，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44%，林草覆盖率 61.17%；效益分析指标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根据以上实际实施的措施，本次验收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000 元。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 3 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 号）第八条，对本项目自主验收水土保持设施不通过的情形进行分析，分析情况详见下表：

表1 对比情况分析表

序号	不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本项目是否涉及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的编报审批程序的；	不涉及
2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	不涉及
3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	不涉及
4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不涉及
5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的；	不涉及
6	重要防护对象无安全稳定结论或结论为不稳定的；	不涉及
7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	不涉及
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不涉及
9	未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	不涉及
10	存在其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不涉及

根据以上对比分析可以看出，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 35kV 古万送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效益分析指标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由建设单位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加强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后期管护，确保其持续有效运行。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陈建铭	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	副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莫习进	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中心负责人		建设单位
	陈玮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黄平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长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监测单位
	苏崇彬	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陈晓玉	梧州市锦海水土保持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蒋新春	万家电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施工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编制说明

### 1、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 hm<sup>2</sup>

分区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累计扰动
站区建设区	2.151		2.151
进站道路区	0.18		0.18
线路建设区	0.04	0.07	0.11
合计	2.371	0.07	2.441

### 2、土石方量

表 2-1 工程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 m<sup>3</sup>

序号	项目分区	挖方	填方	弃方	
				数量	去向
1	站区建设区	1019.8	1107.3	/	/
2	进站道路区	87.5	0	/	/
3	线路建设区	50	50	/	/
4	合计	1157.3	1157.3	/	/

### 3、工程实际建设与水土保持方案对比情况

表 3-1 对比情况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条件	原方案	实际	是否涉及变更
1	涉及国家级或自治区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	岑溪市属于桂东山地丘陵自治区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岑溪市属于桂东山地丘陵自治区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否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以上的。	2.441hm <sup>2</sup>	2.441hm <sup>2</sup> ,	否
3	开挖或填筑土石方量增加 30%以上的。	挖方 11573m <sup>3</sup> , 填方 11373m <sup>3</sup> , 弃方 20m <sup>3</sup>	挖方 11573m <sup>3</sup> , 填方 11573m <sup>3</sup> , 无永久弃方	否
4	线型工程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m 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以上的; 点型项目地点发生位移超过一公里的。	无	无	否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长度增加 20%以上的。	无	无	否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无	无	否
7	风电项目风机点位变化超出原设计 20%以上的。	无	无	否
8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以上的。	无	无	否
9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植物措施面积 0.74hm <sup>2</sup>	植物措施面积 0.64hm <sup>2</sup> , 减少 13%	否
10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 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者丧失的。	无	无	否
11	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外新设弃渣场的, 生产建设单位可在征得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先行使用, 同步做好防护措施, 保证不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并及时向原审批部门办理变更审批手续。其中, 新设弃渣场占地面积不足 1 公顷且最大堆渣高度不高于 10 米的, 生产建设单位可先征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并纳入验收管理, 不需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	无	无	否

#### 4、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

表 4-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工程量对比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方案	实际	增减	变化原因
<b>1</b>	<b>站区建设区</b>					
1.1	表土剥离	m <sup>3</sup>	0		0	
1.2	回填表土	m <sup>3</sup>	1000	1000	0	
<b>2</b>	<b>线路建设区</b>					
2.1	排水沟土方开挖	m <sup>3</sup>	49.5	49.5	0	

表 4-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工程量对比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方案	实际	增减	变化原因
<b>1</b>	<b>站区建设区</b>					
1.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0	0.61	0.61	站区建设区增加撒播狗牙根草籽。
1.2	狗牙根草籽	kg	0	30.5	30.5	
<b>2</b>	<b>进站道路区</b>					
2.1	植草皮	hm <sup>2</sup>	0.12	0.03	-0.09	进站道路区绿化面积减少，工程量相应减少。
<b>3</b>	<b>线路建设区</b>					
3.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0.1	0.1	0	线路建设区增加撒播狗牙根草籽。
3.2	狗牙根草籽	kg	5	5	0	

表 4-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工程量对比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方案	实际	增减	变化原因
<b>1</b>	<b>站区建设区</b>					
1.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1.5	0.02	-1.48	站区建设区减少临时撒播狗牙根草籽。
1.2	狗牙根草籽	kg	75	1	-74	
1.3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0	6300	6300	增加密目网苫盖防护
<b>2</b>	<b>进站道路区</b>				0	
2.1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0	300	300	增加密目网苫盖防护
<b>3</b>	<b>线路建设区</b>				0	
3.1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0	1000	1000	增加密目网苫盖防护

## 5、水土保持投资

表 5-1 已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投资表

序号	工程项目及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b>1</b>	<b>站区建设区</b>				<b>8890.00</b>
1.1	回填表土	m <sup>3</sup>	1000	8.89	8890.00
<b>2</b>	<b>线路建设区</b>				<b>940.01</b>
2.1	排水沟土方开挖	m <sup>3</sup>	49.5	18.99	940.01
合计					9830.01

表 5-2 已实施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投资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b>1</b>	<b>站区建设区</b>				<b>2977.3063</b>
1.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0.61	144.33	88.0413
1.2	狗牙根草籽	kg	30.5	94.73	2889.265
<b>2</b>	<b>进站道路区</b>				<b>6210.60</b>
2.1	植草皮	hm <sup>2</sup>	0.03	207020	6210.6
<b>3</b>	<b>线路建设区</b>				<b>488.083</b>
3.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0.1	144.33	14.433
3.2	狗牙根草籽	kg	5	94.73	473.65
合计					<b>9675.99</b>

表 5-3 已实施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投资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b>1</b>	<b>站区建设区</b>				<b>21517.62</b>
1.1	撒播狗牙根草籽	hm <sup>2</sup>	0.02	144.33	2.89
1.2	狗牙根草籽	kg	1	94.73	94.73
1.3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6300	3.4	21420.00
<b>2</b>	<b>进站道路区</b>				<b>1020.00</b>
2.1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300	3.4	1020.00
<b>3</b>	<b>线路建设区</b>				<b>3400</b>
3.1	密目网苫盖	m <sup>2</sup>	1000	3.4	3400

表 5-4 水土保持设施投资完成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		投资增减	备注
		方案	实际		
<b>一</b>	<b>工程措施</b>	<b>9830.01</b>	<b>8890.00</b>	<b>-940.00</b>	
1	站区建设区	8890.00	8890.00	0.00	
2	线路建设区	940.01	0.00	-940.01	减少了浆砌石排水沟措施
<b>二</b>	<b>植物措施</b>	<b>25330.48</b>	<b>9675.99</b>	<b>-15654.49</b>	
1	站区建设区		2977.31	2977.31	增加站内撒播草籽覆绿
2	进站道路区	24842.40	6210.60	-18631.80	进站道路区撒播草籽面积减少
3	线路建设区	488.08	488.08	0.00	
<b>三</b>	<b>临时措施</b>	<b>7321.25</b>	<b>25937.62</b>	<b>18616.37</b>	
1	站区建设区	7321.25	21517.62	14196.37	增加密目网苫盖防护
2	进站道路区	0	1020	1020.00	
3	线路建设区	0	3400	3400.00	
<b>四</b>	<b>独立费用</b>	<b>76566.00</b>	<b>92566.00</b>	<b>16000.00</b>	
1	工程建设管理费	8566.00	8566.00	0.00	
2	水土保持勘测设计费			0.00	
3	水土保持监理费			0.00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48000.00	48000.00	0.00	
5	水土保持监测费			0.00	验收报告编制费按实际考虑
6	水保技术报告咨询服务费	0.00	0.00	0.00	
7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及时评估报告编制费	20000	36000	16000.00	
<b>五</b>	<b>基本预备费</b>	<b>30292.00</b>	<b>0.00</b>	<b>-30292.00</b>	
<b>六</b>	<b>水土保持补偿费</b>	<b>5000.00</b>	<b>5000.00</b>	<b>0.00</b>	
	<b>合计</b>	<b>154339.73</b>	<b>142069.61</b>	<b>-12270.13</b>	

## 6、效益分析

表 6-1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实现情况评估表

序号	防治指标	防治目标值	治理后达到值	达标情况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0	96.84	达标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22	71.31	达标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4	拦渣率 (%)	95	100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98.44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	22	61.17	达标

备注：原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于 2013 年，采用的是采用 GB50434-2008 的防治标准。

## 7、水土保持方案批文

# 岑溪市水利局文件

岑水函〔2016〕28号

---

岑溪市水利局

关于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

岑溪市 35KV 古万送变电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的函

岑溪市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及《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 35KV 古万送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现复函如下：

一、岑溪市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 35KV 古万送变电工程位于岑溪市大业镇及筋竹镇，距岑溪市区约 25 公里，交通十分方便。

— 1 —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包括 35KV 古万变电站、进站道路和输电线路三部分。

35KV 古万变电站主要建筑物包括主控制室、10kV 配电室、电缆沟、进站及站内道路、构架及设备基础、事故油池、三通一平等。站区占地面积 2.151 hm<sup>2</sup>。

线路部分起自筋竹变电站，终于新建 35KV 古万变电站变出线架。线路总长度 7.9km，其中双回路长 4.87km，（110kV 筋竹变<sup>-</sup>JB5 段加挂导线），单回路（JB5<sup>-</sup>古万变新建线路）长 3.03km，原有单回路直线塔 5 基，单回路耐张塔 20 基；新建线路（JB5<sup>-</sup>古万变新建线路）设双回路直线塔 1 基，单回路直线塔 5 基，单回路耐张塔 5 基。总占地面积 0.11 hm<sup>2</sup>。

进站道路由岑溪至罗定二级路引出。新建进站道路 125.44m。包括绿化带占地面积 0.18hm<sup>2</sup>。

本变工程总投资 1116.47 万元。工程计划于 2016 年 7 月初开工建设，至 2016 年 12 月底完工，工程总工期为 6 个月。

二、方案报告表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明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及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符合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规定，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依据。工程总占地面积 2.441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 2.371hm<sup>2</sup>，临时占地 0.07hm<sup>2</sup>，

三、同意水土流失的预测内容和预测方法，工程扰动地貌、损坏土地和植被面积共 2.441hm<sup>2</sup>，本工程挖方 1157.3m<sup>3</sup>、填方

1137.3m<sup>3</sup>、永久弃渣 20m<sup>3</sup>。其中，站区建设区挖方 1019.8m<sup>3</sup>、填方 1137.3m<sup>3</sup>；线路区挖方 50m<sup>3</sup>、填方 30m<sup>3</sup>、永久弃渣 20m<sup>3</sup>；进站道路区挖方 87.5m<sup>3</sup>。如不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工程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量 42.78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34.39t。

四、同意该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2.551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为 2.441hm<sup>2</sup>，直接影响区域面积为 0.11hm<sup>2</sup>。

五、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六、基本同意本项目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其中，

①工程措施：覆土 1000m<sup>3</sup>。

②植物措施：植草皮 0.46 hm<sup>2</sup>。

③临时措施：土质排水沟 110m，撒播草籽 1.5 hm<sup>2</sup>。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按照主体工程价格水平，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估算 50.2 万元(主体已列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措施投资 38.58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功能投资 11.62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0.98 万元，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2.53 万元，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0.73 万元，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7.66 万元，基本预备费 3.03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0.5 万元。

八、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方案落实资金、管理等保证措施，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 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并接受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九、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及时申请并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



---

抄送：市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

---

岑溪市水利局人事秘书股

---

2016年7月6日印发

## 8、补偿费发票

###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3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481753712432N  
 交款人：广西新电力投资集团岑溪供电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4500010077  
 校验码：100493  
 开票日期：2023年4月14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5000.00	5000.00	

金额合计 (大写) 伍仟元整 (小写) 5,000.00

征收品目: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建设期收入, 备注: 岑溪市2015年农网改造升级新增项目岑溪市35KV古万送变电工程  
 备注: 电子税票号码: 345008230400008114

其他信息

单位(章):



复核人:

收款人:

## 9、影像资料



变电站照片



变电站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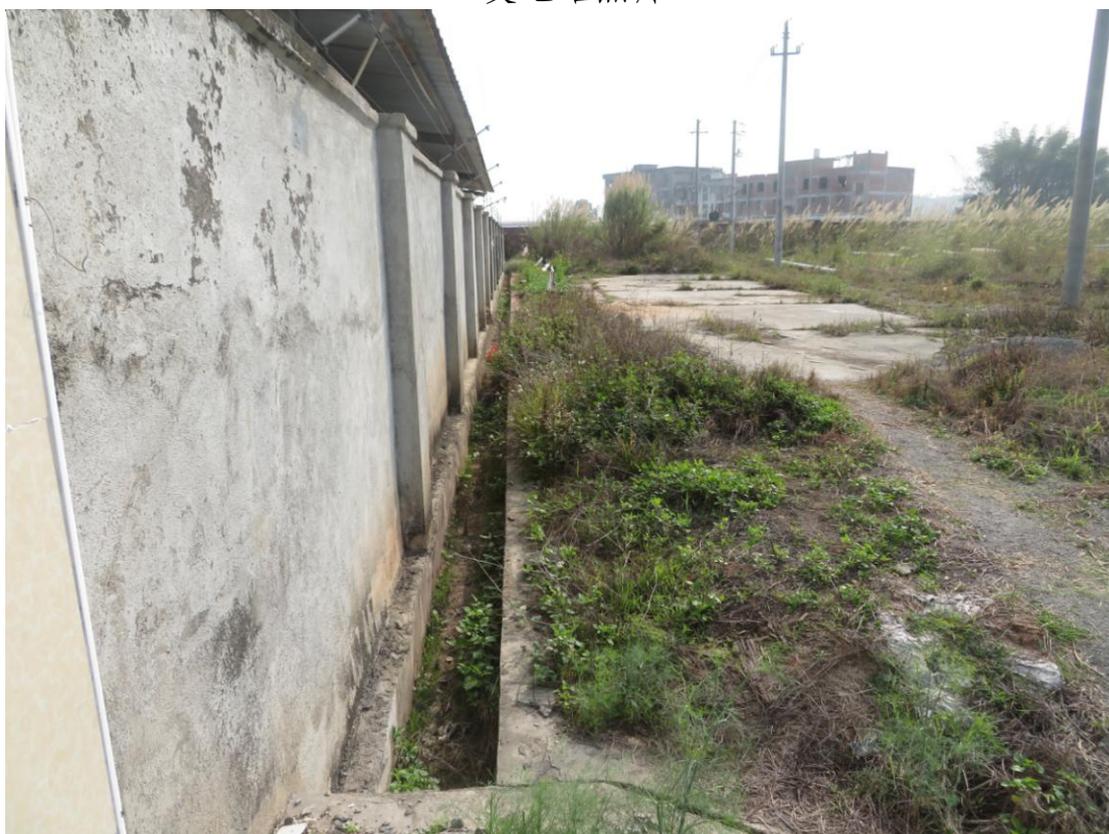
进场道路区照片



站外排水沟照片



变电站照片



变电站照片